

证券简称：证通电子

证券代码：002197

公告编号：2019-064

深圳市证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

第四十一次（临时）会议（现场与通讯表决相结合）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证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临时）会议于 2019 年 5 月 20 日上午 10:00 以现场与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在深圳市光明区同观路 3 号证通电子产业园二期 14 楼会议室召开。

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 2019 年 5 月 16 日以书面、电话、传真、电子邮件等方式通知各位董事。其中董事张跃华、方进，独立董事孙海法、邓鸿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出席会议，公司监事薛宁、黄洪、钟艳，高管傅德亮、黄毅列席了会议。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经与会董事审议，以记名投票、分项表决的方式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确保公司持续发展，公司本次拟向下列银行申请人民币 25,000 万元的银行授信额度。其中，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授信额度 17,000 万元，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申请授信额度 5,000 万元，向珠海华润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授信额度 3,000 万元。

公司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 17,000 万元中的 15,000 万元为综合授信额度将由实际控制人曾胜强、许忠桂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另 2,000 万元的授信额度担保方式为存款质押；公司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申请的授信额度的担保方式为以结构性存款或定期存单质押担保；公司向珠海华润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的授信额度担保方式为以保证金存款质押担保。

以上银行授信期限都为 1 年，授信额度总额内的实际借款金额、借款时间、借款事项和用途，将根据公司实际需要进行确定。

表决结果：董事曾胜强、许忠慈回避表决，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备查文件：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临时）会议（现场与通讯表决相结合）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证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五月二十一日